

《美人伤》三部曲之一

湿度·沉堕

一部近几年来最令人兴奋的**文学著作**，是空间文学的**领先之作**

李建文◎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有源出

湿度·沉墮

李建文◎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湿度·沉堕/李建文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7.8

ISBN 978-7-5039-3367-7

I. 湿… II. 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16800 号

湿度·沉堕

著 者 李建文

责任编辑 陶玮

责任校对 李惠琴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工作室

版式设计 文 韬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64813345 64813346(总编室)

(010)64813384 64813385(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1.25

字 数 16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39-3367-7/I·1569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自序

对你们说的话

很多人很相信我，向我倾诉他们的秘密，而我的秘密又该倾诉给谁呢？

我很少能有勇气把真实的自己告诉给身边的人，也许是我的本性过于脆弱，我对身边的很多人极易产生恐慌与畏惧的心理。我害怕他们看到我的真相。我总是给人一种看似过分随和的状态，我极度地将真实的自己隐藏、淹没。但这样的状态，却连一只狗都会给我一种怪异的眼神，狗都在怀疑我。我一度怀疑自己竟然是一个生活的最大失败者，我难以掌控生活，难以让自己本身与生活更好地对接。我简直太悲哀了，但丝毫不值得别人的可怜。

于是，我开始用文字去倾诉一些对象，我渴望从文字中让自己更真实一些。

这个小说，我是在四年前写完的，之后在极长的日子里，关于小说的很多情节，都会出现在我的幻象中，我极其想选择将幻象放弃，可是到最后还是无能为力，不设防的瞬间成为了亲密无间，我就像中了魔咒般与这样的幻象保持着不离不弃的关系，面

对幻象,我失去了话语权。

我不太想去说我是在怎样的境况下去完成这篇小说的,我只想告诉自己身边的朋友们,我曾经预知过什么,极力想解构一些什么。小说本身也许有我自己的一些影子,但小说所倾诉的故事大部分来自于幻象。这是一个异常惨烈的情爱故事,有些时候,我极其不愿意用文字将他们表现出来,因为这样的故事太过伤人,我总是担心它的真实意义究竟是否是我的意愿、是我想表达的东西,我曾经极力去回避,但最终还是将他们赤裸裸地写出来,真相让我渐渐沉堕,难以自拔。情爱之于人,人便成为了它的埋葬品。

我们一直在沉堕,甚至那些沉堕的境况反复出现在我们的幻象中,而这样的幻象更多地是关于自己的影像,惨烈,并无能为力,我们总是会把它看成是自己的真相,有时候我们不愿意让别人看到这样的真相,甚至会自欺欺人地伪装。但骨子里却依旧不能逃脱沉堕的真相。我们的生活充满湿气,那种死寂般的湿气,甚至有些恶心的感觉。我们渴望逃脱,但终将本能地退避,向它缴械投降。每个人都是一个被湿气包裹着透不过气来的玩偶。

事实上,这个小说本身一直在等待救赎,一如小说中的每个人一直都在等待救赎一般。我渴望它不是生活的真相,渴望它仅仅是一个我所幻想的故事而已。

最后,我想告诉读者:我写小说不是因为经历过去解释什么,而是想去探索并去感悟一些什么,预知一些什么。并且我极力希望我爱着的极力欲保护的人可以安然无恙,度尽余波。

作品概况

作品并不是极简单且普遍的意义理念或者某种叙述的尝试,而总是伴随着幻想游弋,与一维、单向、绝对的时间相对照,空间表现为离散、虚幻、无定游移。

小说或许只是在某个独特的世界里表达作者的某种极其强烈的愿望,或许是为某种情绪或者记忆寻找释放的出口,亦或许仅仅是一种形式的编织方法。

现在小说的语言文字已经极为丰富,甚至已经超越了故事本身,具有着很独立的一面,而很多读者并不愿意接受这种方式,读者似乎更喜欢看到简单、明了、叙事性很强的小说,或者现在的读者还只是处在单爱看“通俗小说”的阶段,而实际上,文学语言和表达形式的多元化发展已经把“通俗小说”远远地甩在了后面。小说的表现方式已经不一样了,更强调一些个人体验性的东西,因此需要人们积累审美经验,才能更好地去感受小说的本身内质。

文学与艺术是有着很紧密的联系,而这个作品与艺术连接很紧凑,或许读者一听到艺术两个字好像就觉得高深莫测,然而事实上,这个作品是在用最直接的方法表达我们内心里的感受,于是作者便不愿把情感附身在一个完整的故事中,只不过他用的不是“故事会”式的简明直接方式,而是动用了小说很多元素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这个作品讲述的只是现实受控于复杂感情的本能与无力。



作品本身已经不需要什么形态来满足叙述，任何一个读者只要在看这个作品的同时想起自己的阅历便可以在作品中恣意进出。作者在智力上的优越自傲，结构上巴洛克式的浮华雕琢，细节上的虚饰精制讲述着一个回忆，但却失去“通俗小说”的叙述方式，没有逻辑清晰、明快又吸引人的故事，没有能够引起共鸣的人物和情节。只是个有关回忆和幻象的故事，一个人纠缠于自己的过去，讲的就是我们内心或大或小，或强烈或细微，或持久或一闪而过的情感波动，另类、后现代、迷思、崩溃的情感、凌乱的爱欲、间断而破裂的情节，他们生活在自己的世界中，似乎很难有人可以进入，也许结局亦只会迷失。

在看这个作品之前，都请先不要期待一个故事，情节其实亦并非小说的全部，对于很多读者来说，忘记这一点就足够了。

有关一个女子的单独旅行，回忆和幻想的困扰，与自己的对话，还有年轻生命的抗争……

有关两个影子的偶然相遇，行走和往事的阻挡，与心的交付，还有长久影像的破碎……

爱情和生命

心和身体

仁慈和念想

停留和背叛

分裂的自己和混合的往事……

在这潮湿的城市，是人在沉迷还是心要沉堕？

—

他对我说,迹冉,若有可能,有些人是一定要倾尽所有,用接近疯狂的能力,来记起他。因,很多时候,很多的事情,我们慢慢地,慢慢地,就会变得不知所措,变得不会再记得。相信我。

那是11月,冬天。深夜的街市已变得清冷了许多,深夜疾驶的黑色卡车正在摆脱雪的纷扰,迅急,就像是穿越时光的空洞。我与他坐在卡车的边沿。冷风,一如既往地呼啸而过。雪在车轮撵过的瞬间,破碎得如同剥离体内的骨髓,那样地充满着质感。被雪覆盖的街道上已了无人烟,街面一片黑暗。我只记得自己的牙齿被冻得发出碰撞的声音,感觉难耐。抬头所见处,却是零星的明亮,像破碎的钻石,深深地印刻在茫远的天际。

那一瞬间的震动,就像是尘封已久的空罐子,忽而凋落进一片残败的樱花,稍纵即逝,却妖艳得让心里拥有着无限的欢喜与激动。而这激动与欢喜,却是因这渺然的天地,曾有一个

人抚摸过发丝，仰视星月与风雨。记得，静默如同胶着，永远纠缠彼此，即使会被瞬间淡忘，但依然会在不经意间记起。

我只是渐渐地忘记他的手心。他的手心沉没在黑色中，夜间摸索，微笑。头发的颜色，眼睛，深蓝。衣饰，手指……所有的轮廓与味道。忘记一个曾经眷恋过无数次，在等待中等待着的人，一丝一丝地抹去关于他的印迹——直到失去。他的肉体与意念在沉落间被黑暗笼罩，似乎在他的生命中，从来都未曾接触过她，亦从未与其相见。

这已是确定无疑的事情，他将会在最后一次的雪落中消逝。有时候生命竟会是如此地脆弱，一如在一米阳光中翩跹的细小尘埃，随风起落，却在刹那间消散，不可存留，无须寻觅与需索，最后只是静灭，没有呻吟。而我们之间的事，亦是原本平静的水面瞬间突然激起的涟漪，泛着异味的潋滟光色，突起时，在与空气轻轻地摩擦，发出声响。美丽，唯独泯灭的那段时间无比失落。时间与记忆在瞬间变得开始相悖。记忆被投上了虚无，开始成为没有初端，亦无边缘。

我想，我也只将执着地迷恋下去，等待着下一个梦幻的刹那间，轮回……

我亦将自己的手心投递与黑暗……

I Need You Tonight--Open up your heart to me and
say what's on your mind,

oh yes I know that we have been so much pain But I
still need you in my life this time,

and……



1°

那年我 18 岁。我是任雨媛。

18 岁，我终于决定做一次的叛逃。我对自己说，仅仅一次，不会太多。太多了，我连自己都无法原谅。于是，我用心策划着自己的一场旅行：从晋城到北京，然后是云南（大理），丽江，香格里拉，最后一站会是在陕西。在两个月的尽头，坐大巴回到晋城。预计这趟旅行将会穿越三个省。

在自己随身携带的交通图上，我用心地画出几条迂回的线条，麻密。冬季确实像妈妈说的一样，并不是一个适于出行的时间。但，出于我的固执，妈妈终究还是无奈地妥协，她知道对我太过于为难，我会像不啦一样消失得杳无音信。后来的一些经历也确实证明了妈妈所说过的忧虑。这将注定是一次荒芜而漫长的汲取沧海桑田的旅行。

这是一次叛逃，所以当我离开这个城市的时候，并没有任何人察觉。而我，亦未曾跟任何人谈起过，除了我的妈妈，亦没有向任何人做过道别，除了不啦。不啦是一只混血小狗，是我偶然从山涧中带回来的。有着很短的腿，白色的长毛及圆的眼睛，有极其剧烈而鲁莽暴躁的性格。所以，一直以来，除了我对它的一切过分的动作容易接受以外，家里是没有任何人喜欢

不啦的。所以亦注定了它的消逝。我喂养不啦两年多，每一天，我会将自己所有的心思全部放在它的身上，早晨起来带着它去散步，给它喂食，抚摸以及对它说着一些不着边际、亦与它的生活毫无映衬的话。我的身上、衣服、手指上都有着不啦作为一只狗的别样的味道。带着这样的气味走在城市的街道上，如果不啦不在的话，会有很多其他的狗奇怪地跟在我的身后，亦会有很多的人在迅疾地疏离我。也许那些狗是懂得不啦的气味的，亦或许那些远离我的人们会很轻易地分辨出我是一个与动物，尤其是与狗接触的女孩，异常奇怪。

于是，我亦一直躲避着那些有洁癖的人们。

不啦就像是一个懵懂天真，永远也不会长大的婴儿，但我知道它心里是有着一些期盼的。这是来自我和不啦彼此生命之间存在着的单纯的默契，如同不啦的血液。混合，但，一直处于迅疾并盲目的状态。

也许今生，我和不啦都不会太在意彼此似乎坚贞的感情，但却舍得永远为彼此交付。如同，我会永远地善待它一样。

因着我要出去旅行，带着不啦终究不是一个明智的选择，所以，我舍得放下它，将它寄养在一个亲戚的家中，让亲人来照顾。买了一只足够大的布包，里面放着不啦最喜欢吃的狗粮，还有一些它经常吃的肉干，一些它经常玩的木偶，还有一些我精心准备的沐浴液。我要不啦一直保持洁净，因为对我而言，不啦它始终不会是一只单纯的狗，更何况不啦是喜欢洗澡的。在我每次给它淋浴时，不啦会有着安静的并且是保持着心安理得的姿势。之后我会抚摸它湿漉漉的白色的长毛。这温热

的有混合血液循环流动和心脏跳动的肉体。长时间地抚摸着它,并且拥抱。观察它的眼神,却在不经意间看出它歇斯底里的似乎是天性的警觉。它吐着温热的舌头,于是蜷缩着身体在热气的覆盖下慢慢地睡去。

亦不知是从什么时候,我开始渴望身边会有一只活泼的狗长久性地陪伴。我们会在星空下散步,等待着雨落,寻求些许的洒脱。绵延着长而空旷、狭窄的散发泥土气息的小道,一路都在静默,却永远懂得彼此的那份默契,毫无理由地,瞬间。只是我蹲下的样子,不知为什么会给不啦带来莫名的恐惧,它便试图远离我,而疏远,我亦开始害怕。它用发亮的眼神怒视着我,但,丝毫不去探测我的心意。也许在我决定收养不啦的时候,我便觉得自己变得有些诡异,会突然莫名地做些不合时宜的举动,会招来厌烦、不再信任的感情。并亦欲开始遗忘或者记起。

我把布包随手挎在肩上,拖着不啦走出了家门。

在 TAXI 里,不啦始终坚持把自己毛茸茸的短腿探出窗外,似乎在与街道喧嚣的声音做着剧烈地对抗。不知为什么它不喜欢新家,扰乱着无法使自己安定下来,哪怕是一瞬间的坚定。没有一丝要静寂的迹象。我走出亲戚家的时候,不啦探出头来看我,眼神执拗,固执。满是迷惑地跟着我走了几步,便停下,看着我走了很远,叫声极尖,突兀。我回过头对不啦说,再见。亦是一个临走时的道别。但,似乎,我觉得这甚至是一次永诀。

珍重……

而这的确也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一切似乎早已印证了我的感觉。一个多月后，两个多月后，当我再次回到晋城时，我那个托管的亲戚便告诉我，不啦在我走后的第三天，很离奇地死去。



2°

在去往云南的车站，把随身携带的满是灰尘的背包连同附在上面的睡袋，用力并且粗莽地拉起来。这只有 30 公斤的背囊，自买来后便从未清洗过，许是缘于自己一直以来所形成的懒惰。有着结实的背带和自己以为足以伸缩自如的空间，扛在背上的时候，甚是满足与舒服。背包易于防御雨水的侵蚀，于是感觉放心。

记得上一次曾是带着它去上海，一路在大巴的后座上颠簸。任意放置在旅馆和路边的泥土地上，坐着休息，亦或踩着玩弄，毫无顾忌。它有着对一个主人应有的尊重与敷衍。

在里面放了需要经常换洗的棉质上衣，T 恤，几条牛仔褲，内衣，袜子，两双运动性质的卡其布鞋，一本不曾离开身的《托尔斯泰文集》，脉动饮料，蛋白质饼干，天麻头风灵胶囊，铅笔，淡色圆珠笔，CD 机，充电器，摄像机，廉价胶卷，木梳，香皂，××啫哩水——我用它已经有很多年，亦不曾间断，我喜

欢它的味道，已到了痴迷或是眷恋的程度。旅途中气味的随意变更可以使空间产生着一种玄虚的距离感。在甚是肮脏的客车或旅馆里显得愈加明显，淋漓尽致。久用且熟悉的香味可以使人很容易感到自己的存在，亦是一种归属般的感觉。

开着大巴的司机询问，要去哪里？我瞬间有些迟疑，说，什么？又说，是的，云南丽江。亦不知为什么现在的我常常需要重来理清自己头绪，来反复确定来自外界的信息。我拿着自己昨夜所买的车票递给了司机，将自己迅疾所办的临时身份证塞进自己的背包。

自从收养了不啦后，我亦开始变得性格有些诡异，迷恋而习惯于买一些肮脏而陈旧的东西，流连那些会滞留其中的地方或者时间。曾经在旧货市场上买过一件棉质的衬衫，黑色，皱烂，很旧的款式，尺寸略小，但我一直是瘦弱的女子，所以我能穿，钱亦不会浪费。但，我猜测这似乎会是一个夭折年龄和我差不多大的女子所遗留下的唯一一件。衣服质地看上去属于上乘，亦是出身富足。在这件略显绮美的旧衣上，我感觉到一种死亡的气息笼罩着。这件衣服似乎满载着某些亦或很多沉重的记忆抵达我的体内，或许已持续了百年流转。于是我开始对这种遗味着迷。

在半路上的时候，背包一直在我的怀中，我不曾舍得将它置于别处。大巴里的服务员对我说，小姐，你能否将自己的背囊放在车架上？这是一只我不曾离身的背包，里面亦有我不曾舍得丢弃的东西，带着它已接近我的皮肤。我犹疑着，说，对不起，抱歉，我无法将它置于别处。我怕我会有些担心，甚至是



害怕。它很好，现在，不是吗？在我的身旁，不会因我的偶然疏忽而忽然间丢失。

在抵达终点车站后，喧嚣声覆盖了所有。人声鼎沸，一切零散的言语交织成巨波，扑打着我的耳部，感到难熬的汽笛轰鸣声。我找了个地方，企图闪躲。戴上了耳机，打开 CD。

太多的轰鸣声以至于出现混淆不清的只言片语，是听力下降的预兆。我发觉已经不太容易听清楚别人的声音。我会反复询问着别人说过的话，他们都怀疑我是否是一个纯粹性的聋人。我可以很深刻地意识到耳聋所带给我的恐慌。那个已死去多年的女子在耳朵出血后的两天内失去了所有的听觉，她对别人说着什么，却无从得到答复，于是带着恐惧，一个人在突如其来的死寂中解脱。

我害怕，但我知道我的症状比较轻微，还不算太重，但我仍是感到害怕，死亡的阴影随时笼罩。我亦试图回忆，懂得遗忘，而寻索解脱。因为我知道这一切都是他遗留给我的。若时间渐逝，我亦知道他的基因会在我的血液里越发显得突兀而勉强。他所有的一切疾病都会丝毫不折扣地遗留给我。执拗，偏激，以及对情感的野心与禁锢，或是某种蛮霸。

我站在云南丽江路边的旅馆边，看着背包无辜地在泥土间慢慢变得近乎肮脏起来。于是，我开始对自己充满哀怨，并开始不相信起来。

I'll be the one

Who will make all your sorrows undone

I'll be the light

When you feel like theres nowhere to run

I'll be the one……



3°

在旅馆的黑暗中睁开眼睛，发觉自己已然又一次走上了那条颜色斑驳的走廊。

南方在我的记忆中始终是一个多雨的境地。于是大雨还在不知疲倦地下着，在云南的丽江。整日整夜，充沛而不绝。旅馆走廊尽头的玻璃窗，隐射出透着微弱光线的阴郁天空。可以很清晰地听见落雨的声音哗然从屋檐流逝。走廊似乎已笼罩在一片无尽的雨水声中，欲通向安静的尽头，却是那样地遥不可及。雨水声愈发剧烈，甚至是突兀。

我试图确定自己的确切位置，穿越走廊阴暗的拐角处，手抚摩过印着雨水痕迹的墙壁，手指间粘上了许多因雨水长时间地侵蚀而甚是潮湿的粉尘。空气中夹杂着潮湿而诡异的气味。一切都非常地清晰而难耐。顺着扶手，我摸索到一张质感很熟悉的床。

他正从床上坐起来，在阴暗略可见的夜光里，叹着极短的气息，缓慢穿上一件淡色的略显陈旧的棉布衬衫。先把它抚平，再穿上。一个极普通但并不寻常男子的穿衣习惯。

他是一个简便且粗鲁的男子，而这件衣服是她的一次赶集时，在一个旧货市场上给他买的第一件衣服。昂贵，但在其他人的眼里却是极其廉价的旧货。你已经年岁大了，也该为自己想想了，该穿一件像样点儿的服饰了。他旧日穿的那件劣质且便宜的纺织衬衣，生硬，并且散发出异味。这在她刚嫁给他时便发觉了。不知为何，自从他和她有了她后，便开始变得郁闷，身体消瘦，而且懒惰邋遢。那曾经使用过的旧色木质梳子亦不知丢去了哪里，头发散乱，不懂得照镜子，亦开始变得无所顾及。

他的那些头发是在什么时候开始变得蓬长而且发白，她不知道。她离开他的时间过于漫长，所以感觉迟疑，不知所措起来。

在他终于消沉甚至导致昏迷的时间，她日夜坐在他的身边，开始再次抚摸他的手，他的脚，他的每一寸肌肤，从她开始疏远他的几年来，她是从来没有碰过他的。她一直不停地抚摸着，突然感觉到，这不像是成年男人的身体，却像极了一个幼小孱弱的婴儿，那么的消瘦，皮肤与骨头紧紧地粘贴在一起，冰凉。她试图让她的手心抚摸过的每一寸肌肤瞬间都变得温暖起来。她忽然感觉到一种从未有过的恐惧，在她的每一条脉搏中顺逆流转。这肉体在逐渐走向死亡之前是那样地单薄而无能为力。她于是害怕起来，无尽的哀伤顿时席卷而来（我因此知道自己在面对着自己一直爱着的男人将要死去而自己却无能为力，是一件多么失望而难过的事情。她说）。

这莫大的无望使她的内心失去了声音。她于是在落雨的